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度

地址：台南市仁德區大甲里中正西路1015號

電話：(06)266410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1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2~53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3		二八
	(九) 重大或有事項	53~54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4~55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6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56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6		三一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4~7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款項減損評估合理性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表報導日之應收款項 220,993 仟元，占資產總額 9%。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進行相關減損評估測試。

由於評估方式包括考量該交易對象過去拖欠紀錄及目前財務狀況之綜合評估，管理階層對此之評估具重大會計估計，因是，將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款項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與應收款項減損評估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估計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

針對此查核事項，本會計師評估管理階層執行應收款項減損測試所採用之假設及估計之合理性，特別是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且對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之應收款項，測試之說明如下：

1. 詢問管理階層已逾期之應收款項中，是否有該交易對象已發生清算或財務困難之情事，導致應收款項產生無法回收之風險。
2. 檢視管理階層是否定期於公司營運管理會議中針對逾期帳款進行評估並實施相關因應計畫。
3. 取得交易對象之付款條件並評估是否有異常之情事。
4. 取得帳齡表，並抽核其帳齡期間之計算是否合理，並據以確認該原始資料之正確性。
5. 檢視個別重大逾期帳款收現性，包括期後收款情形。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部分子公司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帳列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391,566 仟元及 394,650 仟元，皆佔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之 16%，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1,260)仟元及(73,326)仟元，分別佔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之 32%及 254%。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

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 欽 宗

會計師 趙 永 祥



趙 永 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4 日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3,874	4	\$ 108,446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94,800	4	85,675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十）	7,859	-	8,11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164,881	7	182,720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二七）	56,112	2	31,535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七）	77,636	3	66,297	3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228,744	9	211,441	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65,854	3	64,775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79,760	32	759,008	30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30,346	1	30,346	1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九及二八）	138,369	6	189,285	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858,370	35	892,560	3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506,067	21	518,939	2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71,201	3	59,452	2
1920	存出保證金	12,127	-	11,706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45,491	2	31,67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661,971	68	1,733,967	70
1XXX	資 產 總 計	\$ 2,441,731	100	\$ 2,492,97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 168,354	7	\$ 137,306	6
2150	應付票據	871	-	576	-
2170	應付帳款	69,376	3	61,690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45,259	2	38,385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70,864	3	76,670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477	-	26,68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62,201	15	341,315	14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六及二八）	678,566	28	659,445	2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08,059	4	106,698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67,778	3	129,856	5
2645	存入保證金	3	-	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54,406	35	896,002	36
2XXX	負債總計	1,216,607	50	1,237,317	50
	權益（附註十九）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222,557	50	1,222,557	49
	資本公積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72,549	3	72,549	3
3230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842	-	314	-
3271	員工認股權	2,965	-	412	-
3272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45,263	2	45,263	2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123,619	5	118,538	5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11,672)	-	(26,965)	(1)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380)	(5)	(58,472)	(3)
3XXX	權益總計	1,225,124	50	1,255,658	50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2,441,731	100	\$ 2,492,97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建廷

經理人：邱維國

會計主管：黃俊達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4100	銷貨收入	\$ 933,262	100	\$ 979,104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一、 二十及二七）	(764,439)	(82)	(815,856)	(83)
5900	營業毛利	168,823	18	163,248	17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2,952)	-	(4,241)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4,241	-	3,663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70,112	18	162,670	17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34,474)	(4)	(34,908)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98,256)	(10)	(100,240)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623)	(2)	(17,862)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2,353)	(16)	(153,010)	(16)
6900	營業淨利	17,759	2	9,66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	27,268	3	18,80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二十）	(14,872)	(2)	15,853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	(21,684)	(2)	(18,663)	(2)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附註四）	13,737	1	(5,701)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4,449	-	10,295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	金	%
7900	稅前淨利	\$ 22,208	2	\$ 19,955	2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一）	(2,009)	-	15,121	2
8200	本年度淨利	20,199	2	35,076	4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二一）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911)	(1)	(1,59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05	-	271	-
8310		(4,906)	(1)	(1,32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1,335)	(6)	(75,484)	(8)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427	1	12,832	1
8360		(50,908)	(5)	(62,652)	(7)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5,814)	(6)	(63,977)	(7)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5,615)	(4)	(\$ 28,901)	(3)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0.17		\$ 0.29	
9850	稀 釋	\$ 0.17		\$ 0.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建廷



經理人：邱維國



會計主管：黃俊達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實	本公司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實際取得子公司 股權價值與 帳面價值差額	員工認股權	可轉換公司債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22,516		\$ 72,492	\$ -	-	\$ -	(\$ 60,716)	\$ 4,180	\$ 1,238,472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	-	-	-	45,269	-	-	45,269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	35,076	-	35,076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325)	(62,652)	(63,977)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3,751	(62,652)	(28,901)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41	57	-	-	-	(6)	-	-	92			
M5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	314	-	-	-	-	314			
N1	發行員工認股權	-	-	-	-	412	-	-	-	412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22,557	72,549	314	412	412	45,263	(26,965)	(58,472)	\$ 1,255,658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	20,199	-	20,199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906)	(50,908)	(55,814)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5,293	(50,908)	(35,615)			
M5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	2,528	-	-	-	-	2,528			
N1	發行員工認股權	-	-	-	-	2,553	-	-	-	2,553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22,557	\$ 72,549	\$ 2,842	\$ 2,965	\$ -	\$ 45,263	(\$ 11,672)	(\$ 109,380)	\$ 1,225,12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建廷



經理人：邱維國



會計主管：黃俊達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2,208	\$ 19,95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6,683	48,156
A20200	攤銷費用	-	37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	3,317	3,00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3,197	(3,237)
A20900	財務成本	21,684	18,663
A21200	利息收入	(2,166)	(1,716)
A21300	股利收入	(7,193)	(1,200)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553	412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3,737)	5,70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 益）	142	(255)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3,947)
A238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1,589	4,743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損失	(1,429)	43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1,024	1,73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60	(3,341)
A31150	應收帳款	13,481	(5,08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536)	84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275)	3,248
A31200	存 貨	(18,892)	4,07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43)	(11,008)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	17,327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510
A32130	應付票據	295	(713)
A32150	應付帳款	7,715	(31,83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757	1,65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60)	(6,19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9,211)	(7,50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7,989)	(20,18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8,926)	35,27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66	1,71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7,193	\$ 1,20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529)	(1,60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65)	(40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3,061)	36,19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322)	(80,252)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518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89,285)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50,916	-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2,00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451)	(204,845)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11,90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368)	(54,88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689	67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21)	(784)
B04100	其他應收款增加	-	(49,238)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4,602)	(12,04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559)	(566,2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1,048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9,786)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684,567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35,89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048	608,88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4,572)	78,83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8,446	29,60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3,874	\$ 108,4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郭建廷



經理人：邱維國



會計主管：黃俊達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54 年 3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及相關法令成立，主要經營引擎、機車、汽車等零件、活塞、活塞環及其配件、轉向系統零件、曲軸、鏈桿、凸輪軸、機械工具零件等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69 年 8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

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預計將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2.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

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在途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

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

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且取得日起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90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

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再衡量數（含精

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二)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

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72	\$ 31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1,332	107,137
約當現金—三個月內到期定存	2,170	999
	<u>\$ 83,874</u>	<u>\$ 108,44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35%	0.001%~0.13%
三個月內到期定存	3.30%	4%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一贖回權（附註十六）	\$ -	\$ 175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國內上櫃股票	94,800	85,500
	<u>\$ 94,800</u>	<u>\$ 85,675</u>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外封閉型基金	<u>\$ 30,346</u>	<u>\$ 30,346</u>

國外封閉型基金係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3 日購買 Automotive VC Fund（汽車先進投資基金），並匯出美金 1,000 仟元，該基金全數投資 DEG Inc.，持有其 100% 股權。

本公司所持有之國外封閉型基金投資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國外封閉型基金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 104 年出售帳面金額 9,554 仟元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認列處分利益 2,446 仟元。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受限制銀行存款	<u>\$138,369</u>	<u>\$189,285</u>

(一)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利率皆為年
利率 0.1%。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十、應收票據及帳款以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7,859	\$ 8,119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7,859</u>	<u>\$ 8,119</u>
應收帳款	\$ 187,143	\$ 202,564
減：備抵呆帳	(<u>22,262</u>)	(<u>19,844</u>)
	<u>\$ 164,881</u>	<u>\$ 182,720</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對於應收帳款係個別評估減損損失，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 至 60 天	\$ 7,686	\$ 7,469
61 至 90 天	<u>173</u>	<u>650</u>
合 計	<u>\$ 7,859</u>	<u>\$ 8,119</u>

以上係以到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含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73,274	\$ 159,167
1 至 90 天	32,802	37,154
91 天以上	<u>37,179</u>	<u>37,778</u>
合 計	<u>\$ 243,255</u>	<u>\$ 234,09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含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至 90 天	\$ 32,802	\$ 37,154
91 天以上	<u>14,917</u>	<u>17,935</u>
合 計	<u>\$ 47,719</u>	<u>\$ 55,08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含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868	\$ -	\$ 16,868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3,009	-	3,00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33</u>)	-	(<u>33</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9,844</u>	<u>\$ -</u>	<u>\$ 19,844</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844	\$ -	\$ 19,844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3,317	-	3,317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899</u>)	-	(<u>899</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2,262</u>	<u>\$ -</u>	<u>\$ 22,262</u>

十一、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13,237	\$108,334
在 製 品	51,476	57,426
原 物 料	34,615	34,379
在途存貨	<u>29,416</u>	<u>11,302</u>
	<u>\$ 228,744</u>	<u>\$ 211,441</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764,439 仟元及 815,856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1,589 仟元及 4,743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投資子公司</u>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 335,572	\$ 346,048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519,955	544,001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2,428	2,077
證道實業（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	-
證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15	434
	<u>\$ 858,370</u>	<u>\$ 892,560</u>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子 公 司 名 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80%	79%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100%	100%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100%	100%
證道實業（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100%	100%
證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本公司取得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部分股權及處分銀星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揭露，請參閱本公司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五。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一。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u>成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5,194	\$ 139,748	\$ 436,497	\$ 69,676	\$ 80,182	\$ 5,585	\$ 996,882
增 添	-	1,973	27,619	2,022	4,672	12,805	49,091
處 分	-	(5,213)	(17,025)	(755)	(1,827)	-	(24,820)
重 分 類	-	3,240	9,718	1,708	4,516	(3,807)	15,375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5,194</u>	<u>\$ 139,748</u>	<u>\$ 456,809</u>	<u>\$ 72,651</u>	<u>\$ 87,543</u>	<u>\$ 14,583</u>	<u>\$ 1,036,528</u>
<u>累計折舊</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09,234	\$ 284,779	\$ 49,489	\$ 47,675	\$ -	\$ 491,177
處 分	-	(5,213)	(16,907)	(740)	(1,522)	-	(24,382)
折舊費用	-	5,749	30,269	4,883	7,255	-	48,156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09,770</u>	<u>\$ 298,141</u>	<u>\$ 53,632</u>	<u>\$ 53,408</u>	<u>\$ -</u>	<u>\$ 514,951</u>
<u>累計減損</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2,659	\$ -	\$ -	\$ -	\$ 2,659
處 分	-	-	(21)	-	-	-	(2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u>	<u>\$ 2,638</u>	<u>\$ -</u>	<u>\$ -</u>	<u>\$ -</u>	<u>\$ 2,638</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65,194</u>	<u>\$ 29,978</u>	<u>\$ 156,030</u>	<u>\$ 19,019</u>	<u>\$ 34,135</u>	<u>\$ 14,583</u>	<u>\$ 518,939</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265,194	\$ 139,748	\$ 456,809	\$ 72,651	\$ 87,543	\$ 14,583	\$ 1,036,528
增添	-	-	4,227	2,812	3,430	24,619	35,088
處分	-	-	(6,493)	(2,221)	(3,058)	-	(11,772)
重分類	-	-	972	1,327	-	(1,760)	53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65,194	\$ 139,748	\$ 455,515	\$ 74,569	\$ 87,915	\$ 37,442	\$ 1,060,383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109,770	\$ 298,141	\$ 53,632	\$ 53,408	\$ -	\$ 514,951
處分	-	-	(6,414)	(2,198)	(1,303)	-	(9,915)
折舊費用	-	5,305	29,026	4,696	7,656	-	46,683
重分類	-	-	-	(15)	-	-	(1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115,075	\$ 320,753	\$ 56,115	\$ 59,761	\$ -	\$ 551,704
累計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	\$ 2,638	\$ -	\$ -	\$ -	\$ 2,638
處分	-	-	(26)	-	-	-	(2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2,612	\$ -	\$ -	\$ -	\$ 2,612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265,194	\$ 24,673	\$ 132,150	\$ 18,454	\$ 28,154	\$ 37,442	\$ 506,067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主建物	16至56年
廠房工程	3至11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模具設備	2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20年

本公司購入台南市仁德區大甲段農地 7,483 仟元作為廠房之用，已登記於本公司董事長名下並設定抵押於本公司。

本公司設定作為借款及發行轉換公司債擔保之不動產及廠房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四、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付土地款（附註二九）	\$ 30,890	\$ 30,890
預付設備款	14,601	789
	<u>\$ 45,491</u>	<u>\$ 31,679</u>

十五、借 款

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一銀行借款	\$ 65,338	\$ 72,306
無擔保借款		
一信用額度借款	<u>103,016</u>	<u>65,000</u>
	<u>\$ 168,354</u>	<u>\$ 137,306</u>
利率區間	<u>1.69%~2.00%</u>	<u>1.83%~2.34%</u>

十六、應付公司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附註二八）	\$ 699,900	\$ 699,9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21,334</u>)	(<u>40,455</u>)
	<u>\$ 678,566</u>	<u>\$ 659,445</u>

本公司為償還借款，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簡稱本轉換債），發行總額為 700,000 仟元，每張面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到期時持有人若未轉換，則本公司必須按債券面額予以贖回，依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認股權及負債。本轉換債之相關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一）發行日：104 年 1 月 23 日。

（二）票面利率：0%。

（三）發行期間：3 年，自 104 年 1 月 23 日開始發行至 107 年 1 月 23 日（簡稱到期日）到期。

（四）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後屆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 40 日止，於下列任一情形發生時，本公司得按債券票面金額於債券收回日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1. 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交所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時（含）；或
2. 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

(五) 轉換條件：

1.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普通股之來源以發行新股為之。
2. 轉換期間：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日後屆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轉換辦法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
3.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04 年 1 月 15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前一、前三及前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平均數乘以 101.47% 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之依據。本轉換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24.18 元。

- (1) 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轉換價格應依公式調整（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
 - (2) 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0% 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例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3) 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應依公式調整。
 -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應依公式調整。
4. 可轉換公司債組成部分拆分：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資產、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資產組成部分係贖回權，於資產項下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表達。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899%。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15,500 仟元）	\$684,5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012 仟元及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172 仟元）	(45,26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2
資產組成部分	3,017
取得資產組成部分分攤認列於損益之交易成本	<u>67</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14,422 仟元）	642,487
以有效利率 2.899% 計算之利息（附註二十）	17,050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92</u>)
10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659,445
以有效利率 2.899% 計算之利息（附註二十）	<u>19,121</u>
105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678,566</u>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1,295	\$ 13,114
應付加工費	12,120	14,157
應付設備款	8,269	11,549
其 他（註）	<u>39,180</u>	<u>37,850</u>
	<u>\$ 70,864</u>	<u>\$ 76,670</u>

註：係工廠耗材、修繕、保險費及零星什支出。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5%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

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01,509	\$ 219,28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33,731)	(89,42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7,778</u>	<u>\$ 129,85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1月1日餘額	<u>\$ 237,801</u>	<u>(\$ 89,356)</u>	<u>\$ 148,44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321	-	2,321
利息費用(收入)	<u>4,162</u>	<u>(1,779)</u>	<u>2,383</u>
認列於損益	<u>6,483</u>	<u>(1,779)</u>	<u>4,70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553)	(55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4,737	-	4,73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654	-	5,65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8,242)</u>	<u>-</u>	<u>(8,24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149</u>	<u>(553)</u>	<u>1,596</u>
福利支付	<u>(27,150)</u>	<u>26,379</u>	<u>(771)</u>
雇主提撥	<u>-</u>	<u>(24,118)</u>	<u>(24,118)</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19,283</u>	<u>(\$ 89,427)</u>	<u>\$ 129,856</u>
105年1月1日餘額	<u>\$ 219,283</u>	<u>(\$ 89,427)</u>	<u>\$ 129,85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650	-	1,650
利息費用(收入)	<u>3,289</u>	<u>(1,521)</u>	<u>1,768</u>
認列於損益	<u>4,939</u>	<u>(1,521)</u>	<u>3,41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861	86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947	-	947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5,326	\$ -	\$ 5,32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223</u>)	-	(<u>1,22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050</u>	<u>861</u>	<u>5,911</u>
福利支付	(<u>27,763</u>)	<u>25,396</u>	(<u>2,367</u>)
雇主提撥	-	(<u>69,040</u>)	(<u>69,040</u>)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01,509</u>	(<u>\$ 133,731</u>)	<u>\$ 67,77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250%	1.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0%	1.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u>\$ 5,332</u>)	(<u>\$ 5,768</u>)
減少 0.25%	<u>\$ 5,545</u>	<u>\$ 5,999</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5,430</u>	<u>\$ 5,888</u>
減少 0.25%	(<u>\$ 5,248</u>)	(<u>\$ 5,689</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22,200</u>	<u>\$ 24,00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7年	10.7年

十九、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60,000</u>	<u>160,000</u>
額定股本	<u>\$ 1,600,000</u>	<u>\$ 1,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22,256</u>	<u>122,256</u>
已發行股本	<u>\$ 1,222,557</u>	<u>\$ 1,222,55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99年9月以私募方式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0,000仟股，每股12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業已募集完成並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股票發行溢價及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發行員工認股權及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做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15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

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五)員工福利費用。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50%。

二十、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 2,166	\$ 1,716
股利收入	7,193	1,200
其 他	17,909	15,890
	<u>\$ 27,268</u>	<u>\$ 18,806</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 142)	\$ 255
處分投資利益	-	3,947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533)	8,4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失)利益	(13,197)	3,237
	<u>(\$ 14,872)</u>	<u>\$ 15,853</u>

(三)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6,683	\$ 48,156
無形資產	-	37
合 計	<u>\$ 46,683</u>	<u>\$ 48,19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1,128	\$ 42,955
營業費用	5,555	5,201
	<u>\$ 46,683</u>	<u>\$ 48,15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	\$ 37

(四)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563	\$ 1,613
公司債折價攤銷（附註十六）	19,121	17,050
合 計	<u>\$ 21,684</u>	<u>\$ 18,66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8,107	\$ 8,833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八）	3,418	4,704
	<u>11,525</u>	<u>13,537</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附註二三）	2,553	412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97,951	208,663
勞健保費用	24,205	23,123
其 他	12,314	13,683
	<u>234,470</u>	<u>245,469</u>
	<u>\$248,548</u>	<u>\$259,41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71,228	\$184,521
營業費用	77,320	74,897
	<u>\$248,548</u>	<u>\$259,418</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36 人及 454 人。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0%~15%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因 105 年及 104 年皆為待彌補虧損，不擬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6,157	\$ 13,88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7,690)	(5,473)
淨 損 益	<u>(\$ 1,533)</u>	<u>\$ 8,414</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65	\$ 57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044</u>	(15,69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009</u>	<u>(\$ 15,12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	<u>\$ 22,208</u>	<u>\$ 19,95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3,775	\$ 3,39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187	4,848
免稅所得	(2,097)	(1,64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7,694)	(20,441)
可轉換公司債原始發行成本攤銷財稅差異	873	(1,674)
其 他	<u>965</u>	<u>40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009</u>	<u>(\$ 15,121)</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1,743	(\$ 11,538)	\$ 1,005	\$ 11,21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1,976	-	10,427	22,403
虧損扣抵	19,841	13,134	-	32,975
其 他	5,892	(1,279)	-	4,613
	<u>\$ 59,452</u>	<u>\$ 317</u>	<u>\$ 11,432</u>	<u>\$ 71,20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準備	\$ 76,990	\$ -	\$ -	\$ 76,990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29,026	1,436	-	30,462
其 他	682	(75)	-	607
	<u>\$ 106,698</u>	<u>\$ 1,361</u>	<u>\$ -</u>	<u>\$ 108,059</u>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4,889	(\$ 3,417)	\$ 271	\$ 21,74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1,976	11,976
虧損扣抵	4,206	15,635	-	19,841
其 他	4,301	1,591	-	5,892
	<u>\$ 33,396</u>	<u>\$ 13,809</u>	<u>\$ 12,247</u>	<u>\$ 59,45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準備	\$ 76,990	\$ -	\$ -	\$ 76,990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30,421	(1,395)	-	29,026
其 他	2,029	(491)	(856)	682
	<u>\$ 109,440</u>	<u>(\$ 1,886)</u>	<u>(\$ 856)</u>	<u>\$ 106,698</u>

(三)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9 年度到期	\$ 35,403	\$ 112,660
110 年度到期	29,817	29,817
112 年度到期	59,022	59,022
113 年度到期	15,030	20,010
114 年度到期	2,962	2,962
115 年度到期	37,310	-
	<u>\$ 179,544</u>	<u>\$ 224,47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實現損失	<u>\$ 39,722</u>	<u>\$ 45,033</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24,400	106
14,021	107
88,648	108
102,304	109
29,817	110
59,022	112
15,030	113
2,962	114
37,310	115
<u>\$ 373,514</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11,672)	(26,965)
	<u>(\$ 11,672)</u>	<u>(\$ 26,96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9,440</u>	<u>\$ 27,818</u>

105 及 104 年度均無盈餘可供分配，故不予計算稅額扣抵比率。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年度淨利	\$ 20,199	\$ 35,07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無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0,199</u>	<u>\$ 35,076</u>

股 數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22,256	122,255 (註)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u>202</u>	<u>13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2,458</u>	<u>122,391</u>

單位：仟股

註：122,252 + 4 (268 / 365) = 122,25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因轉換公司債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後，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予列入。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及 104 年 11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單位及 1,5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不低於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普通股收盤價之 75%，實際認股價格由董事會決定之。認股權發行後，遇有該公司普通股股

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單位	105年度		104年度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500	\$ 12.00	-	\$ -
本期放棄	(290)	12.00		
本年度給與	1,000	12.00	1,500	12.00
年底流通在外	2,210	12.00	1,500	12.00
年底可執行	-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元)	\$ 4.67		\$ 5.95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 12.00	\$ 12.0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4.25年	4.86年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1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5年11月	104年11月
給與日股價	14.15 元	15.75 元
執行價格	12.00 元	12.00 元
預期波動率	28.59%	28.74%
存續期間	5 年	5 年
預期股利率	0%	0%
無風險利率	0.5082~0.7244%	0.4611~0.8617%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 5 年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

105 及 104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2,553 仟元及 412 仟元。

二四、取得及處分子公司權益

(一) 部分取得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12 月及 105 年 4 月取得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部分股權，致持股比例分別由 78% 上升至 79% 及 79% 上升至 8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請參閱本公司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五。

(二) 處分子公司－喪失控制

本公司於 104 年 2 月清算子公司銀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處分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五。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678,566	\$ 727,896	\$ 659,445	\$ 804,885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727,896	\$ -	\$ -	\$ 727,896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804,885	\$ -	\$ -	\$ 804,885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	\$ -	\$ -
持有供交易非衍生金融				
資產	94,800	-	-	94,800
	<u>\$ 94,800</u>	<u>\$ -</u>	<u>\$ -</u>	<u>\$ 94,800</u>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175	\$ -	\$ 175
持有供交易非衍生金融				
資產	85,500	-	-	85,500
	<u>\$ 85,500</u>	<u>\$ 175</u>	<u>\$ -</u>	<u>\$ 85,675</u>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贖回權	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市場利率＝無風險利率＋價值風險溢酬×0.01%。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94,800	\$ 85,675
放款及應收款（註1）	528,731	586,4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30,346	30,34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021,995	960,95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應付公司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公司債以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3%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3%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3%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損 益	\$ 7,636	\$ 5,234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0,545	\$ 50,237
—金融負債	678,566	659,44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19,231	295,957
—金融負債	168,354	137,30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

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254 仟元及 793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本公司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之權益工具。

敏感度分析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下跌 5%，105 及 104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該等投資增加／減少 4,740 仟元及 4,27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非關係人最大客戶，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該公司之比率分別為 25%及 32%。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88,604	\$ 96,475	\$ 1,056	\$ 235
浮動利率工具	266	4,601	165,150	-
固定利率工具	-	-	-	699,900
	<u>\$ 88,870</u>	<u>\$101,076</u>	<u>\$166,206</u>	<u>\$700,135</u>

10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75,982	\$ 94,888	\$ 4,929	\$ 1,520
浮動利率工具	224	26,729	111,668	-
固定利率工具	-	-	-	699,900
	<u>\$ 76,206</u>	<u>\$121,617</u>	<u>\$116,597</u>	<u>\$701,420</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u>\$ 61,646</u>	<u>\$ 82,694</u>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u>\$ 87,344</u>	<u>\$ 72,420</u>

銷貨價格採成本加成計價，收款條件為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 公 司	<u>\$126,354</u>	<u>\$134,559</u>

進貨價格係依據產品類型並參考商業慣例訂定，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u>\$ 56,112</u>	<u>\$ 31,535</u>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u>\$ 19,648</u>	<u>\$ 3,82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5及104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u>\$ 45,259</u>	<u>\$ 38,385</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處分其他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帳 列 項 目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子 公 司	工廠用品	<u>\$ 6,350</u>	<u>\$ 6,772</u>	<u>\$ 89</u>	<u>\$ 986</u>

(六) 對關係人放款：請參閱附表一。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2,877</u>	<u>\$ 16,019</u>
退職後福利	<u>379</u>	<u>547</u>
	<u>\$ 13,256</u>	<u>\$ 16,56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38,369	\$ 189,285
自有土地	265,194	265,194
建築物淨額	24,673	29,978
機器設備等淨額	119,905	113,698
	<u>\$ 548,141</u>	<u>\$ 598,155</u>

二九、重大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新北市「變更板橋都市計畫（江翠北側地區）細部計畫」AB區發展單元自辦市地重劃案：

1. 本公司於 97 年 3 月參與上市公司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美亞公司）簽訂預定土地買賣契約書，買受上述重劃案地主預定分回之土地，面積約 1,402.99 坪，合約總價款為 631,340 仟元，本公司已依合約支付價款 30,890 仟元。該案目前尚未完成過戶手續予本公司，依合約規定，地主須依收款進度設定 1.20 倍之第一順位他項權利與本公司。另依合約規定倘若地主有違約情事者，本公司得解除契約並要求加倍返還已支付價款，以為違約賠償。
2. 本公司於 102 年 10 月 23 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出請求支付違約金之民事訴訟，於 105 年 4 月 15 日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102 年度重訴字第 1206 號判決地主應給付本公司 61,780 仟元及自民國 102 年 10 月 31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 計算之利息。經兩造上訴後，現於臺灣高等法院審理中。依 106 年 3 月 10 日律師回覆函之意見，由於本案尚繫於法院審理，故無法合理估計可能產生之影響。

- (二) 1. 本公司前董事張興華因代墊海安路 BOT 案之工程相關帳款 34,562 仟元，於 99 年 12 月向台南地方法院聲請強制執行扣押本公司財產，經本公司向台南地方法院以雙方於 96 年 5 月與富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簽訂協議，由富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承擔本件債務為由提起債務人異議之訴，並經法院裁定暫予停止執行。
2. 本案最高法院於 102 年 10 月 24 日 102 年度台上字第 2016 號判決駁回本公司上訴。基於上述與富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簽訂之協議，本公司對富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聲請支付命令共計 94,137 仟元，已於 104 年 6 月取得台北地方法院核發之債權憑證。
3. 承上，本公司另案請求律師吳卜於張興華開立之支票 20,164 仟元上履行填載見證日之義務，本案於 104 年 2 月 6 日最高法院台上字第 232 號將原判決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依 106 年 3 月 10 日律師回覆函之意見，由於本案尚繫於法院審理，故無法合理估計可能產生之影響。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317	32.25 (美元：新台幣)		<u>\$ 300,480</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馬 幣	48,598	6.905 (馬幣：新台幣)		\$ 335,572
人 民 幣	112,617	4.617 (人民幣：新台幣)		<u>519,955</u>
				<u>\$ 855,527</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美 元	\$	1,000	30.346	(美元：新台幣)		\$	30,346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425	32.25	(美元：新台幣)		\$	45,944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6,529	32.825	(美元：新台幣)		\$	214,329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馬 幣		47,126	7.343	(馬幣：新台幣)		\$	346,048	
人 民 幣		108,909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544,001	
							\$ 890,04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美 元 1,000 30.346 (美元：新台幣) \$ 30,346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214 32.825 (美元：新台幣) \$ 39,862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5年度		104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32.263(美元：新台幣)	(\$ 1,533)	31.739(美元：新台幣)	\$ 8,414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美元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 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品保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註 3)	資金貸與 總額 (註 3)	備註
0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道汽車配件(揚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50,175	\$ -	\$ -	4.35%	2	\$ -	- 營運週轉	\$ -	-	-	\$ 183,769	\$ 245,025	
			其他應收款	是	48,375 (USD 1,500)	48,375 (USD 1,500)	-	4.35%	2	-	- 營運週轉	-	-	-	183,769	245,025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0,000	-	-	2.50%	2	-	- 營運週轉	-	-	-	183,769	245,025	
			其他應收款	是	48,375 (USD 1,500)	48,375 (USD 1,500)	48,375 (USD 1,500)	5%	2	-	- 營運週轉	-	-	-	183,769	245,025	
			其他應收款	是	50,175	-	-	2.50%	2	-	- 營運週轉	-	-	-	183,769	245,025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 3：(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1,225,124 (淨值) $\times 15\% = 183,769$ 。

(2) 資金貸與總限額 1,225,124 (淨值) $\times 20\% = 245,025$ 。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額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未備	註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森鉅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0	\$ 94,800	-	\$ 94,800		
	愛登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	-	-	-		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策思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0	-	-	-		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受益憑證 Automotive VC Fund (汽車先進投資基金)(註2)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346	7%	-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股票 Admiral Skill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0	55,994	25%	-		
證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雙龍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64	-	24%	-		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1：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五。

註2：該基金全數投資 DEG Inc.，持有其 100% 股權。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交	易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除	額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 115,978	27%	90天	議	定	應付帳款 \$ 43,020	38%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馬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資本額	持股比例	持有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汽機車活塞之製造	MYR 30,276	MYR 30,079	80%	\$ 335,572	\$ 10,288	\$ 8,167		子公司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550,302	542,412	100%	519,955	5,311	5,311		子公司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	汽機車引擎零件之買賣	1,575	1,575	100%	2,428	278	278		子公司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證道實業(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汽機車引擎零件之買賣	-	-	100%	-	-	-		子公司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證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機車買賣業務	259,300	259,300	100%	415	(19)	(19)		子公司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匯出 金額	自 本期 初 累 計 匯 出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金額	本 自 黑 期 期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期 期 匯 出 金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2)	期末 帳 面 金 額	投資 額 已 匯 回 至 本 期 止	備 註
大睦陸投資公司名稱													
正運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	USD 13,500	(1)	USD 13,500 (USD2,819 為機 器作價)	-	\$ -	-	USD 13,500 (USD2,819 為機 器作價)	5430	100%	\$ 5,430	\$ 464,989	\$ -	
福州威實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CNY 1,000	(2)	-	-	-	-	-	557	100%	557	7,652	\$ -	

本期大處	來期陸地	累計陸地	自台投資	灣區資金	匯出額	經核准	濟部投資	審金	會依大處	經濟陸地	濟部地區	投資區	審投	社會投資	規限額	定額
			USD 13,500 仟元					USD 13,500 仟元					\$ 786,590 (註3)			

(1) 透過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再投資。

[illegible]

註3：合併報考股權淨值 $\times 60\% = 1,310,983 \times 60\% = 786,590$ 。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		銷貨比 額百分比	交價格	易付條款	條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件應收(付)票據、帳款 金額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金額
銷售型貨	\$ 6,362	1%	成本加成	30~60天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 2,280 1%	\$ 448
進貨	757	-	議定	90天	無顯著不同	應付帳款 -	-
進貨	9,618	2%	議定	90天	無顯著不同	應付帳款 1,933 2%	-

註：資金融通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一
短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附註十六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一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十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九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u>\$ 372</u>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4,759
外幣存款	USD1,922 仟元，匯率 32.25 EUR120 仟元，匯率 33.9 RMB13 仟元，匯率 4.617	66,103
支票存款		<u>470</u>
		<u>81,332</u>
約當現金		
外幣定存	RMB470 仟元，匯率 4.617	<u>2,170</u>
		<u>\$ 83,874</u>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THERMO KING CORPORATION	\$ 47,269
FAIR DEAL CORPORATION	20,609
睿能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20,033
HUSQVARNA OUTDOOR PRODUCT	16,157
詮鈞實業有限公司	10,423
其他（占 5%以內客戶彙總）	<u>72,652</u>
	187,143
減：備抵呆帳	(<u>22,262</u>)
	<u>\$ 164,881</u>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變現價值（註）
製 成 品	\$ 113,237	\$ 125,559
在 製 品	51,476	51,710
原 物 料	34,615	36,531
在途存貨	29,416	29,416
	<u>\$ 228,744</u>	<u>\$ 243,216</u>

註：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 司 名 稱	期 初 股 數 (仟 股)	期 初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減 少) 股 數 (仟 股)	本 期 增 加 (減 少) 金 額 (\$)	投 資 (損 益)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市 價 或 權 淨 值	提 供 質 押 擔 保 情 形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註1)	28,418	\$ 346,048	248	(\$ 18,643)	\$ 8,167	28,666	80	\$ 335,572	\$ 335,572	無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註2)	17,640	544,001	250	(29,357)	5,311	17,890	100	519,955	519,955	無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註3)	-	2,077	-	73	278	-	100	2,428	2,428	無
證道實業(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	-	-	-	-	-	100	-	-	無
證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5,930	434	-	-	(19)	25,930	100	415	415	無
		\$ 892,560		(\$ 47,927)	\$ 13,737			\$ 858,370	\$ 858,370	

註1：本期增加(減少)係取得248仟股及1,561仟元，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2,528仟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22,732)仟元。

註2：本期增加係現金增資250仟股及7,890仟元，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1,268仟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38,515)仟元。

註3：本期增加係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161仟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88)仟元。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崇銘企業有限公司	\$ 12,150
旭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457
天承鍛造股份有限公司	9,195
全億鑫企業有限公司	4,944
名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041
其他（占 5% 以內彙總）	<u>29,589</u>
	<u>\$ 69,376</u>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仟 個)	金 額
活 塞		1,437	\$ 315,434
鍛 品		1,475	394,712
其 他		2,866	<u>223,116</u>
			<u>\$ 933,262</u>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33,985
加：本期進料	204,592
其他加項	2,384
減：其他減項	(2,580)
期末原料	(34,247)
本期耗用原料(1)	<u>204,134</u>
期初物料	394
加：本期進料	4,052
加：其他加項	5
減：其他減項	(136)
期末物料	(368)
本期耗用物料(2)	<u>3,947</u>
直接人工(3)	<u>99,527</u>
製造費用(4)	<u>222,117</u>
製造成本合計(1)+(2)+(3)+(4)	529,725
加：期初在製品	57,426
加：其他加項	18,393
減：其他減項	(4,209)
減：期末在製品	(51,476)
製成品成本	549,859
加：期初製成品	108,334
其他加項	208,620
減：期末製成品	(113,237)
其他減項	(2,937)
銷貨成本	750,639
加：出售原物料及半成品成本	2,390
出售模具成本	12,328
存貨報廢損失	869
存貨盤虧	1,717
減：存貨盤盈	(3,504)
營業成本	<u>\$ 764,439</u>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9,375	\$ 43,334	\$ 11,429	\$ 64,138
其他費用（占 5%以內彙總）		<u>25,099</u>	<u>54,922</u>	<u>8,194</u>	<u>88,215</u>
		<u>\$ 34,474</u>	<u>\$ 98,256</u>	<u>\$ 19,623</u>	<u>\$152,353</u>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註）						
薪資費用	\$ 136,366	\$ 64,138	\$ 200,504	\$ 146,772	\$ 62,303	\$ 209,075
勞健保費用	17,501	6,704	24,205	17,265	5,858	23,123
退休金費用	8,023	3,502	11,525	9,933	3,604	13,537
其他用人費用	9,338	2,976	12,314	10,551	3,132	13,683
	<u>\$ 171,228</u>	<u>\$ 77,320</u>	<u>\$ 248,548</u>	<u>\$ 184,521</u>	<u>\$ 74,897</u>	<u>\$ 259,418</u>
折舊費用	<u>\$ 41,128</u>	<u>\$ 5,555</u>	<u>\$ 46,683</u>	<u>\$ 42,955</u>	<u>\$ 5,201</u>	<u>\$ 48,156</u>
攤銷費用	<u>\$ -</u>	<u>\$ -</u>	<u>\$ -</u>	<u>\$ -</u>	<u>\$ 37</u>	<u>\$ 37</u>

註：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36 人及 454 人。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60463
號

會員姓名：
(1) 鄭 欽 宗

(2) 趙 永 祥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468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68193807

(2) 北市會證字第 393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05年度（自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鄭 欽 宗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趙 永 祥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6

1

月

20

日